

# 《水产科学》编辑部 论文著作权转让合同

甲方：（代表）

乙方：《水产科学》编辑部

甲、乙双方就论文著作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作为出版单位，乙方有权对论文进行必要的修改。

2. 甲方是论文\_\_\_\_\_（编号\_\_\_\_\_）（以下简称“该论文”）

(1) 唯一的作者；（\_\_\_\_\_）

(2) 作者之一以及有证据证明是其他作者委托的代表；确认作者的排名顺序同论文稿件上的顺序，并且全体作者对此没有异议。（\_\_\_\_\_）

如在作者署名的正确性或排列顺序上发生问题，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3. 甲方保证该论文为其原创作品，论文的署名作者均对论文稿件有实质性贡献，顺序无争议；该论文不涉密、不一稿多投，不存在任何侵权、学术不端、泄密的行为，不包含任何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侵害他人权益的内容，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，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4. 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对该论文的以下权利转让给乙方：

(1) 汇编权(论文的部分或全部)；(2) 翻译权；(3) 印刷版和电子版的复制权；(4) 发行权；(5) 信息网络传播权；(6) 著作权中其他非专属于作者本人的财产权利。

5. 本合同第 4 条所转让的该论文的使用权，转让地域为世界各地。

6. 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情况外，在本合同第 4 条款中转让的权利，甲方不得再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，但甲方本人可以在其后续的作品中引用该论文(部分文字或图表)或将其汇编在非期刊类的文集中，若甲方按前述方式使用了该论文，应将使用情况告示乙方。

7. 《水产科学》已入编中国知网、万方一数字化期刊群等，作者著作

权使用费已由乙方在稿酬中一并给付。

8. 该论文在乙方编辑出版的《水产科学》期刊上(不论以何种形式)首次发表前,乙方将向甲方收取版面费。

9. 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、乙双方各持一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,有效期限同该论文著作权(财产权)保护有效期。

10. 其他未及事宜,若发生问题,双方协商解决;若协商不成,则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和有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甲方(代表):  
(单位盖章)

乙方:《水产科学》编辑部  
(盖章)

乙方代表:

年 月 日  
于 大连市